基隆市116年度教學卓越獎說明會及輔導工作坊研習計畫

一、依據：教育部教學卓越獎評選及獎勵要點辦理。

二、目的：

(一)辦理教學卓越獎學校輔導說明會，旨在協助本市幼兒園、國小、國中、高中教學卓越課程發展，增進參賽教師對教學深入了解，嘉惠本市學校，同時提供諮詢服務，推廣教學卓越理念，協助發展成為教育部教學卓越獎學校。

(二)行銷本市各級學校教學特色，彰顯本市重視教育發展，喚起各級學校對教學卓越獎的重視，凝聚學校與社區的向心力。

(三)將教學卓越獎與十二年國教校本課程結合，俾利各級學校規劃校本課程時，發揮學校課程特色，展現學校亮點，發揮紫牛效益。

(四)辦理諮詢輔導工作，提供各項指導，提昇各校參賽本市教學卓越獎評選計畫之品質。

三、指導單位：基隆市政府教育處。

承辦單位：基隆市長興國小。

四、參加對象：

(一)對參加本市及教育部116年度教學卓越獎有興趣之學校，請校長或主任出席。

(二)對教學卓越獎有興趣之團隊或教師，請教師出席。

(三)對十二年國教校本課程設計有興趣之教師，歡迎自由報名參加。

(四)本次研習含公私立國小、國中、高中職及幼兒園、非營利幼兒園教師。

五、研習辦理時間地點

(一)研習時間：115年10月28日（星期三）上午9時至下午4時。

(二)研習地點：基隆市長興國小會議室（地址：基隆市七堵區東新街3號)。

(三)研習代碼：5792567

六、報名方式

(一)參加研習人員請於115年10月27日（星期二）下午4時前逕至全國教師研習系統報名。

(二)參與研習人員以公假(課務排代)或公差登記，全程參與人員核予6小時研習時數認證。

(三)本案聯絡人:長興國小教導處曾雄豪主任，電話：24552096　分機11。

七、預期效益

(一)協助本市參賽之教學卓越獎團隊能獲得教育部116年度教學卓越獎殊榮，為市爭光。

(二)提供諮詢輔導，推廣教學創新理念，使校校成為教學卓越學校。

(三)行銷本市各級學校教學特色，彰顯本市重視教育發展。

(四)喚起各級學校對教學卓越獎的重視，凝聚學校與社區的向心力。

(五)分享教學卓越學校的特色，展現學校亮點，發揮紫牛效益。

八、獎勵

承辦本案有功人員，依「基隆市政府所屬各級學校及幼兒園辦理教師敘獎處理原則」附表第2項第2款，承辦學校工作人員嘉獎1次以4人為限，含主辦1人嘉獎2次。

九、實施流程:

教學卓越獎說明會：115 年 10 月 28 日（星期三）		
時間	實體研習課程	分組講師
9:00-9:30	報到	基隆市長興國小
9:30-11:00 （2 節）	1.116 年度教學卓越獎參賽準備期程說明 2.教學卓越獎參賽計畫撰寫要領 （含課程設計） 3.案例撰寫說明示範	新北市顏學復校長 （曾獲教育部教學卓越獎 3 次金質獎及 3 次銀質獎） 基隆市八斗國小 （個別輔導:分 2 組）
11:00-11:10	中場休息	基隆市長興國小
11:10-12:00 （1 節）	1.教育部教學卓越獎參賽計畫各指標重點 2.教學卓越獎準備重點 3.方案發表面向及口試說明 4.案例撰寫說明示範	新北市顏學復校長 基隆市八斗國小 （個別輔導:分 2 組）
12:00-13:00	享用午餐	基隆市長興國小
13:00-14:30 （2 節）	1.教育部教學卓越獎參賽計畫各指標重點 2.教學卓越獎計畫結構性說明及指導、邏輯性說明及指導、方案背景與緣起及文編美編說明指導	新北市顏學復校長 成長非營利幼兒園 （個別輔導:分 2 組）
14:30-14:40	中場休息	基隆市長興國小
14:40-15:30 （1 節）	教學卓越獎教學實踐說明及指導、 創新教學說明及指導、 教學經營說明及指導	新北市顏學復校長 成長非營利幼兒園 （個別輔導:分 2 組）
15:30-16:00	綜合討論	基隆市長興國小